

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6月5日下午14: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1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8人，实到8人，其中独立董事李怀奇、高闯、梁飞媛以通讯方式参加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淦荣先生主持，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富贵金洲（北京）投资有限公司主营：投资管理，投资咨询，资产管理，企业管理，企业管理咨询，经济贸易咨询，销售金属材料，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、咨询，股权投资管理。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公司将富贵金洲（北京）投资有限公司 100%股权以人民币 223,888,649.05 元转让给金洲集团有限公司；将公司持有的富贵金洲（北京）投资有限公司债权以 210,300,000 元转让给金洲集团有限公司；本次承债式股权转让总价款为 434,188,649.05 元。

本次交易构成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重大关联交易，但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。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、独立意见及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详见指定信息披

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此项关联交易的议案。关联董事俞锦方、沈淦荣、周新华、徐水荣、顾苏民回避表决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 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 - 3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 100%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；
- 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5 日